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住房贷款重组协议

甲方（借款人）

主借款人：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共同借款人：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_____行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丙方 （共同还款人）：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 丁方 1 （原保证人（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 丁方 2 （原保证人（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 丁方 3 （新增保证人（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 丁方 4 （新增保证人（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 戊方 1 （原抵/质押人（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 戊方 2 （原抵/质押人（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 戊方 3 （新增抵/质押人（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 戊方 4 （新增抵/质押人（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方、乙方、丙方、丁方、戊方（以下简称各方当事人）就甲方向乙方申请甲方本人名下在乙方办理的贷款合同编号/贷款账号为_____的个人 _____贷款（以下简称原贷款）债务重组一事，各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诚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并共同遵守。本协议作为各方当事人此前就原贷款与乙方签署《 _____合同》（以下简称原贷款合同）及《 _____合同》（如有，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的补充协议。

第一条 重组事项

各方当事人确认，一致同意对原贷款合同作如下变更（以下方勾选填写内容为准）：

□（一）展期

原贷款到期日为 _____年___ 月___日，展期后贷款到期日为_____年____月 ___日。

□贷款展期后达到新的利率期限档次，贷款参考利率变更为本协议生效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贷款利息按新的参考利率计收。参考利率变更后，自本笔贷款上一结息日至完成变更前一日的利息，按照原参考利率执行，变更当日至下一结息日的利息，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参考利率执行。*例：贷款上一结息日为2024年10月10日，下一结息日为2024年11月10日，参考利率于10月20日完成变更，则10月10（含）至19日（含）的利率按照变更前参考利率执行，10月20（含）至11月10日（不含）的利息按照变更后的参考利率执行。*

如需办理抵/质押登记变更等手续，甲方、戊方___应于___日内配合乙方行到登记机构办理。**如需办理抵押物保险期限的变更手续**，甲方应于___日内至原保险公司办理，确保保险期限覆盖新的贷款存续期，并将保险单正本交由乙方收执。

注：1.变更后各期应还贷款本息金额将发生变化，甲方可通过乙方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或前往乙方网点查询本笔贷款信息及最新还款计划，并按新还款计划按时还款。

2.对展期贷款，个人信用报告将显示“展期”（如有变动，以实际个人信用报告显示为准）。

□（二）宽限本息偿还计划

其中：□变更还款方式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还款方式		
还款周期	□每月□每季	□每月□每季
灵活还款计划	灵活还款期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还款次数____次，还款周期为□每月□每季，每期还款本金_____元，还款利息_____元。	灵活还款期间自_____ 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 年___月____日，还款次数____次，还款周期为□每月□每季，每期还款本金_____元，还款利息_____元。灵活还款到期后，还款方式恢复为原还款方式，未偿还本金在剩余贷款期限内，按原还款方式重新计算每期还本金额。灵活还款期间贷款持续按照未到期本金及原贷款利率计息，计息金额与灵活还款计划还息金额的差额部分，在灵活还款到期后的贷款剩余期限内，按期平均摊还。

注：1.变更后各期应还贷款本息金额将发生变化，甲方可通过乙方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或前往乙方网点查询本笔贷款信息及最新还款计划，并按新还款计划按时还款。

2.变更为灵活还款方式的，个人信用报告上还款方式显示为“其他类型分期还款”（如有变动，以实际个人信用报告显示为准）。

其中：□推迟下一期还款日

原贷款下一期还款日由_____年 ____月____日，调整至_____年____月____ 日。至调整后的下一期还款日之前，甲方暂停归还原贷款本息。推迟还款期间，贷款持续按照未到期本金及原贷款利率计息，不计罚息。自调整后的下一还款日起，推迟偿还的本金在剩余贷款期限内，按原还款方式重新计算每期还本金额。推迟期间的计息金额将□在调整后的下一期还款日一次性归还 □自调整后的下一期还款日起至贷款到期日按期平均摊还 □自调整后的下一期还款日起，于___个还款期内按期平均摊还。

注：变更后各期应还贷款本息金额将发生变化，甲方可通过乙方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或前往乙方网点查询本笔贷款信息及最新还款计划，并按新还款计划按时还款。

其中：□还款宽限期

经协商一致，同意对甲方还款日进行宽限。双方约定宽限期为_____天，自____年____月日起生效。还款宽限期仅对还款日进行宽限，不改变贷款还款计划。还款宽限期内，如甲方未按原还款计划足额还款，不计收罚息。**宽限期到期后如仍未足额还款，自宽限期到期日起计算罚息，不补计宽限期内的罚息，且宽限期间未足额还款期数将在宽限期到期后，体现在个人信用报告中。（如有变动，以实际个人信用报告显示为准）。**

其中：□延迟偿还本金

至 _____年 ____月_____日之前，逢各期还款日，甲方仅归还按原贷款剩余贷款本金计提的当期应还利息，暂缓归还贷款本金。延迟偿还的本金在剩余贷款期限内，按原还款方式重新计算每期还本金额。

注：变更后各期应还贷款本息金额将发生变化，甲方可通过乙方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或前往乙方网点查询本笔贷款信息及最新还款计划，并按新还款计划按时还款。

□（三）解除担保

原贷款担保类型为：□抵押担保 □质押担保 □保证担保，具体解除担保内容如下：

□抵押物

名称：_____数量：_____地址：_____

权利凭证号码：_____

□质押物

名称：_____数量：_____权利凭证号码：_____

权利凭证金额：_____元

□保证人（丁方_____），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一般保证

个人：姓名_____身份证件种类_____身份证件号_____

公司：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住所地_____

自本协议生效日起，原贷款合同及原担保合同（合同编号_____）中的涉及上述担保内容的相关担保条款解除，丁方___、戊方___不再就上述担保内容承担任何担保责任。如甲方未按原贷款合同及本协议之约定履行还款义务，乙方不得就上述担保内容再向上述担保人追偿。甲方、乙方应在__日内配合戊方___办结抵押注销等手续（如有）。剩余担保人（如有）丁方___、戊方____，继续按照原贷款合同、原担保合同及本协议之约定履行担保责任。

第二条 重组后还款

重组完成后，乙方将在系统完成变更后向甲方提供新的《还款计划表》，通知甲方开始执行新的还款时间和新的还款金额，甲方可通过乙方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或前往乙方网点查询本笔贷款信息及最新还款计划。**甲方收到新《还款计划表》后，应按照新的约定履行义务，由于甲方未按新约定履行义务等原因造成贷款出现逾期等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三条 担保事项的确认

原贷款担保类型为：☐抵押担保 ☐质押担保 ☐保证担保

重组后贷款担保类型为：☐抵押担保 ☐质押担保 ☐保证担保，就变更后担保事项确认如下：

丁方___、戊方___确认已经知晓并认可本协议约定的变更事项，并同意按照与乙方签署的原贷款合同、原担保合同及本协议之约定，继续履行担保责任，并按本协议第一条相关约定，配合办理抵/质押登记变更等手续。

第四条 共同借（还）款事项的确认

甲方___（共同借款人）、丙方确认已经知晓并认可本协议约定的变更事项，并同意继续按照与乙方签署的原贷款合同、原共同还款承诺及本协议之约定，履行还款义务。

第五条 争议解决（此为选择性条款，如不适用需删除）

各方当事人确认，一致同意对原贷款争议解决方式进行重新约定：

1.变更前原贷款争议解决方式：

☐无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_____）并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依法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其他：

2.变更后贷款争议解决方式和本协议争议解决方式：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_____）并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依法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其他：

在争议解决期间，若该争议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履行，则该其他条款应继续履行。

第六条　公证（此为选择性条款，如不适用需删除）

各方当事人确认，一致同意为本协议办理公证，公证范围包括原贷款合同和本协议，**公证费由 ☐甲方 ☐乙方承担。**

本协议签订后____个工作日内，各方当事人到公证机关办理强制执行公证。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后，甲方不履行或者不适当履行原贷款合同和本协议约定的还款义务，乙方可以向公证机构申请执行证书，并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各方当事人愿意接受强制执行。

第七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当事人自然人签字，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自乙方系统确认成功后生效。本协议作为原贷款合同及原担保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贷款合同及原担保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原贷款合同及原担保合同继续有效，本协议未变更的事项，仍按原贷款合同及原担保合同约定执行，但与本协议内容不符的，以本协议为准。

第八条 其他

如本协议当事人对业务有任何疑问、意见或建议，可以通过拨打中国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66、或到中国银行各营业网点咨询或反映；如认为中国银行行为损害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也可通过中国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66、中国银行门户网站（https://www.boc.cn/）、中国银行APP移动客户端、发送邮件至指定邮箱、或到中国银行各营业网点进行投诉，受理问题后，中国银行会及时、妥善处理，并在15天内给予答复；如当事人对答复意见不满意，也可向调解组织、仲裁机构、法院等机构申请调解、仲裁、诉讼，以保护当事人的正当权益。

本协议正本共 _____份，由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副本数量按需确定。

甲方（签字）（借款人）

主借款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共同借款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

有权签字人：

盖　章　：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签字）（共同还款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丁方 1（签字）(原保证人（个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丁方 2（盖章）（原保证人（公司））：

有权签字人：
盖　章　：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丁方 3(签字)(新增保证人(个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丁方 4（盖章）（新增保证人（公司））：
有权签字人：
盖　章　：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戊方 1（签字）（原抵/质押人（个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戊方 2（盖章）（原抵/质押人（公司））：

有权签字人：
盖　章　：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戊方 3（签字）（新增抵/质押人（个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戊方 4（盖章）（新增抵/质押人（公司））：
有权签字人：
盖　章　：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